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涂燕玲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91
傳真：08-7323291
電子信箱：a00178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九如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07564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932971_11107564700_1_3932971_11107564700_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111年度全國孝行獎選拔，請廣為宣導並轉知所屬踴躍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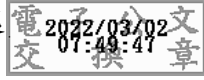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2月23日屏府民禮字第111039348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「111年全國孝行獎活動實施計畫」（如附件），本活動預定選拔30名孝行楷模，本縣推薦1名參加內政部複選，全國孝行楷模將獲贈獎金新臺幣（以下同）5萬元，如為低收入戶或經相關單位證明為家境清寒，經審議通過者，另致贈孝行獎助金3萬元，最高可獲得8萬元。
- 三、本案於111年3月31日截止受理報名，請貴校於期限前依實施計畫第四點規定，檢附推薦書、孝行事蹟照等相關書表，加蓋推薦單位印信及相關簽章，函送本府民政處憑辦。推薦書、訪查表格式如附件或至內政部民政司網站（路徑：主題服務／民政服務專區／便民服務／下載專區／禮制榮典）。

四、請將本選拔活動訊息於貴校網頁顯眼處露出。

五、倘有疑義，請逕洽本府民政處鍾佩君小姐(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轉3134)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